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9 Octo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10 年常会

2010 年 1 月 25 日至 2 月 3 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根据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05-2008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目录

	页次
1. 美国犹太人委员会	2
2. 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	4
3. 国际司法使团	7
4. 马塔·阿姆里塔南达马伊·马特基金	9
5. 世界和平协会	11
6. 菲律宾人权信息中心	14

* 非政府组织提交的报告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1. 美国犹太人委员会

(特别咨商地位；1997年)

第一部分——导言

该组织的目标：美国犹太人委员会(犹太人委员会)成立于1906年，它大力协助建立一个人人更加和平、人道和公正的世界。犹太人委员会促进世界各地所有人的人权和世界各地犹太人的权利和自由，并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包括反犹太主义。它促进世界上不同宗教、族裔、种族和社会群体之间的和谐与理解。犹太人委员会努力改善人的关系、促进正义以及提倡编制和执行联合国的标准，作为推动社会进步和提高生活水平以争取更大自由的最佳途径。

组织上的重大变化：(a)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犹太人委员会扩大了实质性关注领域，它编制了一项以环境可持续能力为重点的重要方案并增设了新的非洲和拉丁美洲方案机构。2007年5月3日秘书长潘基文发出呼吁，其中他提到犹太人委员会对“促进人类尊严共同使命”的长期贡献，但是对“缺少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努力”表示关切，为此，犹太人委员会加强了这个方案。秘书长鼓励该组织参与这个问题，他认为犹太人委员会“可以在这个议程上发挥重要作用”。随后，犹太人委员会呼吁各国采取新的全面能源政策，并且扩大替代能源这项重点。由于领导者要以身作则，犹太人委员会提出了一项省油车奖金，目的是激励自己的员工购买油耗低的环保型车辆。为了努力鼓舞设在城市的其他非政府组织，犹太人委员会为其国家总部争取到“绿色证书”，并呼吁其他非政府组织也这样做；(b) 从2005年到2008年，犹太人委员会与智利、哥伦比亚、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罗马尼亚的犹太人社区和组织建立了新的伙伴关系，与希腊犹太人社区中央事务局、摩洛哥的摩洛哥犹太人社区、秘鲁犹太人协会、葡萄牙里斯本犹太人社团和瑞士犹太人社区联合会建立了新的伙伴关系。此外，在此期间，犹太人委员会与加拿大犹太学生联合会、欧亚犹太人大会和拉丁美洲犹太学生联合会建立了伙伴关系。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犹太人委员会的代表出席并监测下列委员会的会议：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妇女地位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日内瓦，人权理事会和禁止酷刑委员会。犹太人委员会在纽约出席了妇女地位委员会年度届会，派出代表按照北京会议结论文件和北京会议五周年结论文件的规定，着重说明必须通过废除歧视妇女的法律促进妇女的平等地位和普及教育。此外，2008年8月犹太人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特别活动，它作为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成员和“增强能力的集体：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二十五周年”一文的编辑，发言促使美国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其他 9 名成员、100 多位妇女权利活动家和该公约批准问题支持者以及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出席了这场活动。

在外地和(或)总部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合作

2005 年：5 月犹太人委员会与联合国基金会结成伙伴关系，组织一个由 24 个国家 50 名犹太领导人组成的国际代表团前往纽约联合国总部，与联合国官员讨论联合国改革、防止灭绝种族、人权和不容忍的问题。秘书长和主管新闻副秘书长会晤了代表团。8 月犹太人委员会戈德曼研究员方案参与者参加了新闻部在总部组织的关于联合国问题的特别方案。犹太人委员会的代表还在纽约参加了大会第三委员会的议事活动，与第三委员会代表一起参加了联合国其他正式讨论会或会议。犹太人委员会一直积极参与联合国大屠杀纪念教育方案，目的是作为防止灭绝种族事件再次发生的工作一部分，让子孙后代牢记这起灭绝种族的悲惨事件。除了派代表在纽约出席这些会议外，犹太人委员会还发表短文，宣传这些方案的价值。

犹太人委员会是美国联合国协会组织理事会成员；犹太人委员会一名代表担任设在纽约的非政府组织安全理事会问题工作组成员。每年在大会一般性辩论的会议上，犹太人委员会的代表与在会上发言的世界各区域 50 至 60 个会员国的国家元首、外交部长或其他领导人会晤。

犹太人委员会向世界粮食计划署在非洲的活动捐款 1 万美元。

2006 年：5 月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秘书长安南在犹太人委员会发表讲话，他回顾说，犹太人委员会出席了联合国这个世界组织在旧金山的成立大会，肯定了犹太人委员会雅各布·布劳斯坦人权促进协会继续“在联合国人权工作中发挥着重大作用”。他请犹太人委员会大力鼓励美国和其他国家成为新的人权理事会成员，该组织随后发出众多信函落实这项工作。秘书长还鼓励犹太人委员会加强防止灭绝种族的工作。因此，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雅各布·布劳斯坦人权促进协会与秘书长关于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密切协作。该协会与在纽约的特别顾问、他的直接前任、其他任务负责人和专家举行了几次专家会议，讨论这个重要问题和审查这项任务的规范基础。

2007 年：3 月，犹太人委员会非洲研究所召开讨论会，欢迎联合国常务副秘书长阿莎·罗丝·米吉罗接任新职，她发言时谈到非洲当前面临的发展和教育挑战，其中特别强调犹太人委员会要寻找各种方法，帮助联合国促进普及教育、确保环境可持续能力、消除极端贫穷、促进妇女平等以及协助发展有效的国家机构。此后，犹太人委员会一直通过各种会议和专家讨论会努力促进这些问题的解决，例如，非洲研究所在纽约举行会议，与即将离任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讨论在塞拉利昂冲突结束后为推进这些相同的目标，需要对该国采取的政策和做法。

2008 年：(a) 10 月犹太人委员会代表在日内瓦参加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举行的关于《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九条和第二十条的讨论会；(b) 10 月在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访问纽约期间，应主任专员要求与其举行了讨论会；(c) 3 月犹太人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会议，会上非政府组织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讨论了从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中汲取哪些经验教训以及该会议如何帮助非政府组织规划审查会议。犹太人委员会发言支持秘书长改革人权委员会和建立人权理事会的建议。雅各布·布劳斯坦人权促进协会组织了一次关于同侪审查程序的讨论会，国际劳工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专家来纽约与大会第三委员会的代表讨论这种程序如何能对所有国家既有效又公平的问题。它还实施了一项方案，重点是人权委员会的特别程序以及新的理事会如何改造这些程序使之合理化的问题；几位联合国人权任务负责人参加了这次活动。

2. 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

(一般咨商地位：1997 年)

第一部分——导言

该组织的目标和宗旨：促进妇女发展权协会(妇发权协会)在 25 年历史中，本身的内部结构及其大力推进全世界妇女权利的方式都经历了许多变革。联合国作为一个民主的空间和机构，在捍卫和保障妇女权利方面一直发挥着重大作用。妇发权协会从一般咨商地位中获益匪浅，这使该组织能参与重要活动和获得巨大空间。妇发权协会希望保持其地位，以便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的工作继续作出更加广泛的贡献。本报告说明了该组织 2005 年到 2008 年的工作，重点说明了组织上的变化并表明妇发权协会在这一阶段为联合国的工作作出了何种贡献。

2005 年妇发权协会与工作人员、利益攸关者和董事会一起着手开展一项雄心勃勃的战略规划进程，以审查其远景、使命和战略目标。2006 年初妇发权协会 2006-2010 年战略计划定稿。这项计划完善了该组织和调整了其重点，并列入了在全球南部增加工作人员和扩大办事处的计划。该战略计划借鉴了该组织掌握的知识和独特的定位，是一份可根据需要审查和调整的活文件。作为这一进程的一部分，妇发权协会对其使命、远景和目标进行了调整，以反映该组织所处境况和所得知识的变化。妇发权协会的使命是：“加强国际上妇女权利倡导者、组织和运动的声音、作用和影响，有效地促进妇女权利”。妇发权协会通过 4 个相互关联的目标努力实现这项使命：(a) 认识和了解损害妇女权利的力量、趋势和机构，并提出对付它们的适当战略；(b) 为增强该组织总体作用的妇女权利倡导者、组织和运动并与它们一起创建能力建设的资源和战略；(c) 不同年龄、阶层、社会

运动、区域、问题和社区的妇女结成联盟，建立一个更强有力的妇女权利运动；(d) 影响国际机构和行为者，增强它们以(超出承诺范围)的方式促进全世界妇女权利。

2006–2010 年战略计划合并了该组织过去的专题，形成 6 个关键的战略举措：妇女权利信息、妇发权协会论坛、向宗教原教旨主义挑战并加以抵制、争取妇女权利的资金来自何方、建设女权运动和组织以及女权主义者应对艾滋病毒和艾滋病。该战略计划还包括两个贯穿各领域的方案：年轻的女权行动主义和成员资格。2007 年发起一项题为“为妇女权利影响发展行为者和实践”的新战略倡议。

重大组织变化：2006 年执行主任辞职，2007 年初该组织精心筹划了过渡进程，以便当时的方案经理能接替行政领导。在新主任的指导下，妇发权协会继续从范围和影响方面加强国际化和多样化。从 2005 年到 2008 年，妇发权协会的成员日益多样化，特别是在中东/北非和撒哈拉以南非洲区域的人数明显增加。妇发权协会把人数增加的原因归结于在这些区域开展的外联活动，其中主办了两项重大活动：(a) 2008 年妇发权协会和全球妇女基金在摩洛哥马拉喀什共同举办的“中东/北非区域妇女权利组织和运动的女权资源调集战略会议”；以及(b) 2008 年妇发权协会在南非开普敦举行的题为“运动动力”的论坛。关于筹资成绩，2008 年是该组织的一个高峰年，该组织处理好各方面关系，获得了 30 多个捐助者的赠款。妇发权协会感到自豪和高兴的是，其中一笔来自千年发展目标 3 基金的赠款是迄今收到的最大一笔多年期赠款。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2008 年纽约联合国总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合作论坛。几名妇发权协会工作人员参加。

在外地和(或)总部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合作：妇发权协会为妇女权利影响发展行为者和实践的倡议所参加的几项重大活动概述如下；但这不并不是详尽的清单。妇发权协会工作人员参加了女权领域的许多大会、论坛和会议。2005–2008 年期间妇发权协会代表举办和出席的一些重要活动有：选择妇发权协会的活动：(a) 妇发权协会第十届妇女权利与发展国际论坛，变革如何发生？(2005 年 10 月，曼谷)；(b) 对国际妇女运动的反思：北京会议后的 10 年(2005 年 5 月，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妇发权协会共同举办了关于迅速变化的世界上妇女地位问题的文化间对话，并讨论了新的技术、经济、文化和政治现实提出的挑战；(c) 2006 年 2 月/3 月妇女地位委员会(纽约)。妇发权协会共同举办“争取妇女权利的资金来自何方？”的小组讨论会；(d) 货币与运动(2006 年 11 月，墨西哥克雷塔罗)。妇发权协会召开这次会议是为了交流信息和分析妇女权利的筹资情况、为女权主义者和妇女权利活动家需要如何重新确定她们与金钱和筹资之间的关系提供坦诚讨论的空间以及为制定如何筹集更多资源支持妇女组织和运动的战略开辟空间；(e) 妇发权协会第十一届国际论坛：运动动力(2008 年 11

月，南非开普敦)。该论坛获得了巨大成功，与会人数创造了纪录，有全世界 140 多个国家的 1 900 名与会者注册登记。

联合国和其他国际活动：(a) 妇女地位委员会(2007 年 2 月/3 月，纽约)。妇发权协会执行主任在两个小组讨论会上发言：“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的筹资工作”和“联合国改革和两性平等构架：我们的立足点？”；(b) 发展论坛，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2008 年 5 月，巴黎)。妇发权协会发言，明确反对各种附带条件的政策并提出必须超越现有的辩论范围；(c) 第十七届国际艾滋病会议(2008 年 8 月，墨西哥城)。妇发权协会工作人员在会上作了“承诺开展行动：妇女、筹资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发言；(d) 妇女地位委员会(2008 年 2 月/3 月，纽约)。妇发权协会执行主任在会上作了“为促进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筹措资金的主要政策举措”的发言。

按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从 2005 年到 2008 年，妇发权协会的工作与千年发展目标的任务密切结合：(a) 妇女权利的信息，2006 年按照新的妇女权利信息倡议的指导，妇发权协会开展了各种信息编制活动，任务是继续保持妇发权协会已有的信息广度，同时开始增强关键问题信息的深度。该倡议的愿景支持许多千年发展目标，因为它有助于认识和了解损害妇女人权的各种力量，包括贫穷、健康问题以及缺乏受教育机会。2008 年 7 月妇发权协会推出新的网站 awid.org，它以英文、西班牙文和法文提供简明信息，其中包括成千上万篇各种妇女人权问题的文章、深入的分析、支持妇女权利活动的实用工具以及每日新闻和更新；(b) 为争取妇女权利影响发展行为者和实践：它的倡议与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3 和目标 10 相一致，它设法(一) 通过帮助促进女权主义者了解发展与妇女权利之间的关系，为争取妇女权利影响发展行为者、政策和做法；以及(二) 从妇女权利的角度，把发展问题的理论辩论和替代规范的需要与具体经验、汲取的教训和情况分析相结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一倡议大部分工作的重点是筹备 2008 年 9 月在阿克拉举办经合组织第三次关于援助实效的高级别论坛。在这个过程中妇发权协会与其他民间社会组织一起，加强与两性平等网络的伙伴关系和参加重要的会议。

妇发权协会与主要伙伴协作，在下列宣传场合倡导和动员把两性平等和妇女权利方式纳入援助实效的议程：(a) 与欧洲妇女参与发展协会共同组织关于“妇女组织和网络的国际咨询与援助实效”的第一系列妇女协商会(2008 年 2 月，渥太华)；(b) 作为经合组织援助实效工作队的民间社会咨询小组成员，参加几次会议和起草共同文件，发挥作用把妇女权利观点纳入这个过程编制的重要文件；(c) 在民间社会论坛和高级别论坛之前，与加纳妇女权利组织和其他主要支持者结成伙伴关系，共同组织阿克拉妇女论坛(2008 年 8 月)；以及(d) 为高级别论坛前一天举行的阿克拉妇女论坛，动员不同区域的妇女团体和促进相互联系和联盟建设。

3. 国际司法使团

(特别咨商地位：2005 年)

第一部分——引言

该组织的目标：国际司法使团(司法使团)是设在美国的拥有 14 个海外办事处的人权服务组织。该组织的宗旨是与当地政府协作，向侵犯人权的受害者提供法律和康复援助，并协助他们根据国内法对这些侵权者提出起诉。司法使团办事处的工作人员主要由下列国家的本国国民组成：印度、柬埔寨、泰国、菲律宾、卢旺达、赞比亚、肯尼亚、乌干达、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和危地马拉。

组织上的重大变化：在本报告所述 2005-2008 三年期间发生的重大变化是，增设了若干新的外地办事处，包括在基加利、菲律宾宿务市、危地马拉市、拉帕斯的办事处和南亚的两个办事处。在这一时期第二项重大事态发展是在加拿大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设立司法使团的两个“分办事处”。这些在当地注册成立的办事处是各自国家进行国际司法问题公众教育的来源。司法使团第三项重大事态发展是增加对当地政府的支持，以建立可持续和有效的公共司法系统。为此开展的活动包括在许多国家培训当地警察部队。司法使团还向公共司法系统其他部门提供大量援助，包括提供检察官。例如，在危地马拉，由五人组成的司法使团全危地马拉调查组调查和起诉侵害儿童的性暴力行为。2008 年危地马拉对这一罪行定罪的所有案件中足有一半是司法使团审理的案件。为了帮助危地马拉建立可持续能力，司法使团向危地马拉当局提供了大量援助。例如，司法使团就法医检查儿童强奸受害者的适当程序对危地马拉国家医疗机构进行培训。从经修订的司法使团任务说明中可以看到司法使团更加重视对公共司法系统的参与，其内容如下：“国际司法使团的使命是确保对受害者的救援并使之恢复，确保公众司法系统为穷人服务，保护人民免遭不法暴力的伤害”。而以前的任务说明强调直接的慈善服务：“国际司法使团是一个由人权专业人士领导的基督教机构，它帮助遭受不公正伤害和压迫但又不能依靠地方当局提供法律补救的海外人士。该机构记录和监测受虐待和压迫的状况、对教会和公众进行有关虐待的教育并代表受害者动员干预行动”。新的任务说明在 2008 年获得通过。

《司法使团章程》的变动：司法使团董事会已修改了政策，以反映该组织分办事处的发展和任务的修订。

资金增长：在整个 2005-2008 年期间，司法使团继续保持强有力的资金增长。2005 年司法使团的收入达 1 090 万美元，2008 年的收入已增加到 2 120 万美元。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司法使团没有参加理事会或其附属机构主办的许多重要会议或其他活动，原因是该组织一直集中力量为穷人提供服务

务，并限制出席所在国家的会议，仅出席与该组织工作明确相关的会议，如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禁毒办)和人口贩运问题的会议。

在外地和(或)总部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合作：司法使团对联合国的具体贡献是，帮助国家政府让国内法的管理更符合联合国在性暴力、贩运、奴役、非法监禁和妇女继承权等方面的人权标准。这项工作不仅改善了该组织客户的生活，而且建立了当地政府的能力，这对广大社区都产生积极的影响。通过协助侵犯国际公认人权的受害者和帮助世界上一些最贫穷国家建立法治，司法使团的工作深化了联合国发展目标。2008年司法使团南亚办事处与儿童基金会在强迫劳动培训班问题上广泛合作。2007年司法使团向禁毒办提供了关于贩运妇女案件标准作业程序的诉讼案情摘要和备忘录并与非政府组织和禁毒办安排了一次救援、恢复和遣返问题磋商会。此外，2007年司法使团南亚办事处主任应邀出席在新德里举行的禁毒办关于人口贩运问题南亚区域会议。

从2004年到2006年联合国人口贩运问题机构间项目和儿童基金会在柬埔寨主持了警察培训组织联盟，司法使团是其中一个参与者。2006年司法使团东南亚区域主任在儿童基金会主办的柬埔寨关爱儿童法院和受害者/证人材料准备会议上发言。司法使团柬埔寨外地办事处主任参加了在万象举行的打击人口贩运问题经协调的湄公河部长级倡议的过程会议。柬埔寨外地办事处主任和宿务外地办事处主任都在关于联合国人口贩运问题机构间项目组织的突袭行动讨论会上发言。

按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目标2：普及初等教育。通过法治保护穷人并不是所述的千年发展目标之一，但是该组织这方面的工作仍然与几项千年发展目标密切相关。例如，司法使团就强迫劳动者的鉴别、释放和康复问题与南亚各国政府协作，对关于教育问题的目标2产生重大影响。在本报告所述三年期间，司法使团在南亚的善后护理方案向获救的强迫劳动者中380名儿童提供了援助。司法使团的小组与当局合作把这些儿童中的198人安排到学校上学。目标6：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作斗争。同样，司法使团在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法律服务与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目标密切相关。司法使团向寡妇和孤儿提供法律服务，其中很多人因艾滋病毒/艾滋病失去了亲人。司法使团在卢旺达、乌干达和赞比亚的客户是财产被非法没收的寡妇和孤儿。除了重新确保他们获得财产和所有权之外，司法使团针对非洲客户的善后护理方案还有转诊医疗服务，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护理和治疗。在2005-2008年期间，司法使团向489名客户提供了这种援助。

4. 马塔·阿姆里塔南达马伊·马特基金

(特别咨商地位；2005 年)

第一部分——引言

该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及其主要行动方案：马塔·阿姆里塔南达马伊·马特基金(马特基金)于 1988 年成立，是一个公共慈善信托基金和非政府组织，总部设在印度喀拉拉邦柯拉姆。它经营许多为社会最弱势阶层服务的慈善机构，通过教育、环境、保健、土著人权利、两性平等、消除贫困和救灾等方案以及大量其他的慈善工作，提供发展援助、经济援助、医疗援助和教育设施。2008 年马特基金获得联合国新闻部认可参加会议。在 2005-2008 年第一个四年期审查期间，没有任何实质性变化在该组织的方向、方案和工作范围方面对它的远景和(或)职能产生重大影响。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马特基金不断扩大和深化与联合国的关系，参加世界会议和讨论会，并出席涉及广泛问题的联合国有关机构的会议，其中包括人权、妇女地位、环境、儿童和可持续发展。它就其中大多数问题提供资料、参与讨论并提交书面发言：(a)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08 年 5 月，纽约联合国总部：主办农民救济项目，重点是对想自杀的农民及其家属进行教育和培训。委员会把这项正进行的工作确认为正式的委员会秘书处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在伙伴关系展示会上，它提出的一份文件和一个演示文稿用作小组讨论会的基础。分发印刷材料的信息展台成为一个亮点。随着会议的进展，各主要团体纷纷游说，国际农民自杀问题连续两天成为讨论议题，并列入非政府组织主要团体的闭幕词；(b) 新闻部非政府组织活动：2005 年至 2008 年，纽约联合国总部，参加每周简报会以及 2005 年、2006 年和 2008 年年会。此外，2008 年该组织代表在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部的会议规划和外联委员会中任职(9 月，巴黎)。

参加更多联合国活动的实例：纽约联合国总部：(a) 2005 年 9 月参加庆祝国际和平日的活动；(b) 2005 年 6 月，宗教间合作促进和平会议；(c) 2008 年 4 月，年度部长级审查/非政府组织论坛，根据绿色海岸项目提交的“最佳做法”文件，其中提出沿海海啸蹂躏的海岸线种植原生树木，以防止海岸进一步侵蚀。

在外地和(或)总部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合作：没有具体的联合国伙伴关系；不过，马特基金在积极寻求合作。

按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人道主义救灾：2005 年印度孟买的洪水，为 50 000 名幸存者提供医疗服务和提供价值 100 万美元的药品、食品、厨房用品、床上用品和衣服。2005 年克什米尔的地震，志愿者救援队运送食品、毛毯和用品。

2006 年印度古吉拉特邦的洪水，提供广泛的医疗服务和用品。2008 年印度比哈尔邦的洪水，认捐 465 000 美元，每天为 500 人提供专科和普通医疗服务，为 1 500 人安排临时住房。

目标 1：消灭极端贫穷和饥饿。通过青年和成人教育、戒毒恢复运动、扫盲方案、基本卫生现场培训和其他机会，特别注重满足印度农村穷人、部落人口和贫困人口的需要。具体目标 1：将每日收入低于 1 美元的人口比率减半。为 10 万寡妇、身体和智力残疾人提供生活恤养金。具体目标 16：所有人，包括妇女和青年获得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印度喀拉拉邦和泰米尔纳德邦阿姆里塔自力更生就业和增强能力方案帮助失业者和贫困人口开办自己的小企业，包括为贫困农业家庭的 5 000 个妇女自助团体进行职业培训。在 2007 年 9 月阿姆里塔方案开设 1 年内，就成立了 3 000 个阿姆里塔自助团体。1 500 多个团体获得了贷款。喀拉拉邦工业训练中心为 500 个青少年提供 11 个行业的培训。2005 年该中心的学生在全印度行业业务考试中获得两个职业的第一名。具体目标 2：将挨饿的人口比例减半。每年在印度为 200 多万人提供免费餐。

目标 2：普及初等教育。在全印度建立由 50 多所小学组成的全国网络。马特基金为马哈拉什特拉邦、安得拉邦、卡纳塔克邦和喀拉拉邦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 3 万农民子女提供奖学金，目标是 10 万人。许多受益人都是父母一方或双方自杀的儿童。这些 (10-15 岁) 儿童每月接受津贴，直到他们完成学业。阿希斯学校 (ASHIS) 是喀拉拉邦为数不多的几所学校中以科学方法教授听障儿童说话的学校。有 100 多名儿童在寄宿学校上学。在中学毕业证书考试中这批儿童的通过率达到 100%。喀拉拉邦阿姆里塔·尼克坦孤儿院平时收留的男女孤儿都超过 600 人。这些孤儿中有一半来自贫穷的部落社区。孩子们就在孤儿院旁边的学校上学。他们中有超过 35% 的孤儿接受高等教育，他们完全由马特基金提供全额赞助。农村村庄中有非正规的初等教育中心，供 10 个村庄的部落儿童上学。

目标 3：促进男女平等并赋予妇女权力。通过平等的教育和培训机会、养老金方案以及住房工作，马特基金注意确保妇女获得支助和增强能力。许多妇女都是贫民窟免费住房项目的受益者。此外，马特基金还有一个寄宿舍，为妇女提供有保障住房。结婚仪式：几十年来马特基金为贫困夫妇举办无费用和免费嫁妆的结婚仪式，提供传统结婚仪式所需的各种用品。妇女(和男子)通过志愿律师网络免费获得法律咨询服务。

目标 4：降低儿童死亡率。阿姆里塔医学科学院(阿医科院)是马特基金经营的拥有 1 300 张床位的非盈利性医院，它有一个妇产科，满足高危母亲和婴儿的需要。阿医科院医院的新生儿重症监护病房是印度南部唯一的新生儿病房，重点是增加早产儿的存活机会。专家们拥有出色的业务记录，可让体重不超过 11/2 磅的早产婴儿成活，成活率达 80%。拥有 10 个床位的新生儿病房一年助产 400-500 个婴儿。通过阿医科院大院，在农村地区实施了大规模的儿童免疫方案。

目标 5：改善产妇保健。阿姆里塔医学院向合格的非专业人员和部落人员教授基本接生及急救技能，他们带着这些技能回到本社区。在部落地区，妇女学习计划生育的技能。有些妈妈在海啸中失去了子女，她们曾接受作为永久避孕方式的输卵管结扎手术。马特基金为这样的妇女提供逆转绝育手术的机会。6 名妇女在阿医科院医院圆满地完成了

逆转程序。马特基金为她们支付了所有费用。**目标 6：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作斗争。**从 2005 年到 2008 年，马特基金经营的阿医科院医院和所有保健机构，医治了 100 多万名患者。喀拉拉邦艾滋病护理中心向艾滋病毒感染者/艾滋病患者提供寄宿护理及善终服务。阿医科院医院传染病部提供各种传染病的治疗。发展中妓女从良方案重点是为受商业贩运妇女之害的妇女和少女预防艾滋病毒。阿医科院医院的社区服务：在喀拉拉邦的部落和城市郊区，借助远程医疗、面包车、免费体检和免费供应药品，提高人们保健意识和设立医疗营地，并培训数百名部落村民担任保健工作者。为边远地区配备了设备齐全的救护车。特别外联项目，如糖尿病预防、印度草医学诊所、医院和研究中心。**目标 7：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马特基金所有建筑和机构都以环境可持续的做法为标准。具体目标 9：将可持续发展原则纳入国家政策和方案，并扭转环境资源的损失：向印度 1 000 名致力于环境和人权问题的志愿律师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具体目标 2：减少生物多样性的损失，到 2010 年大幅度降低损失率：由印度政府赠款赞助的阿姆里塔大学阿姆里塔园艺所建立了几个可消除环境毒素的中草药种植园，其中有 3 个药用植物储备基地、高密度种植场、1 个苗圃和 8 个卫星辅助资源中心。该项目占地超过 10 英亩(4.8 公顷)，目的是保护沿海、内陆和森林的生态系统。与喀拉拉邦森林部一起，在印度全国开展植树造林运动，种植 40 万棵本地树木。绿色之友-世界各地的生态活动和环境意识方案。具体目标 10：将无法持续获得安全饮用水的人口比例减半：2007 年 5 月马特基金赞助 330 万卢比(约合 85 000 美元)，向喀拉拉邦柯拉姆县恰瓦拉和潘马纳行政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 7 100 个家庭提供清洁水。在阿医科院医院，所有的水都循环并回收使用。具体目标 11：到 2020 年使至少 1 亿贫民窟居民的生活有明显改善。为无家可归者和贫民窟居民建造住房：30 500 个家庭单位已竣工，目标是 125 000 个家庭单位，包括公用事业、自来水、排污水道、学校、商店等。

5. 世界和平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5 年)

第一部分——导言

该组织的目标：世界和平协会的目标是教育个人建立权利和责任意识；采取防止侵犯人权的行动，并向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提供援助和协助，包括法律援助；调查已报告和未报告的侵犯人权案件和指控；向贫穷无助的少女提供饮用水、医疗救济和嫁妆等生活基本必需品；落实污水排放和其他农村发展计划；帮助保持环境不受污染和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教育青年和妇女与毒品、麻醉品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作斗争和提高他们这方面的意识；与促进人权的国家组织、国际组织、各团体和个人合作，并参加国内外人权会议；以及废除巴基斯坦亵渎神明的法律。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 2008 年世界和平协会未能出席许多会议，原因是它的工作人员大多与巴基斯坦人权部交涉拆毁教堂的案件。

世界和平协会先前出席了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下列会议：(a) 2005 年 6 月大会民间社会听询会；(b) 2006 年 5 月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展论坛；(c) 2005 年 6 月大会与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举办的信息听询会；(d) 2006 年 2 月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六届会议；(e) 2006 年 5 月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f) 2006 年 8 月拟订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全面综合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第八届会议；(g) 2007 年 2 月/3 月妇女地位委员会政府间筹备会议和第五十一届会议；以及(h) 2007 年 4 月/5 月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

在外地和(或)总部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的合作: 世界和平协会在巴基斯坦处理有关人权和少数民族权利的各种问题。作为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组织，世界和平协会与联合国、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和欧洲联盟等实体在不同问题上分享信息和向它们通报情况。例如：

2005 年: (a) 在巴基斯坦旁遮普省塔克西拉有一座穆斯林和基督徒共同生活的城镇，一些宗教激进主义者修建了一堵墙，把该镇一分为二，把基督徒与穆斯林隔离开。世界和平协会在一些基督教和穆斯林学者的帮助下宣传宗教间和谐，拆除了这堵墙；(b) 来自贫民区的一名基督徒还没有经任何案件的登记，就被伊斯兰堡警察逮捕并被毒打致死。世界和平协会派出一个小组前往该名男子死亡的警察局，迫使警官向承担责任的警察提出第一手情况报告并逮捕了这些警察。

2006 年: (a) 5 月，一名南非囚犯参与了毒品犯罪。他的监狱档案丢失，世界和平协会迫使监狱当局提供他的档案，后来找到了他的档案。根据这份档案，他的刑罚两年之前已经结束。世界和平协会向他提供法律援助并在南非驻伊斯兰堡大使馆协助下帮他安排了回国机票。现在他已回国并痛改了毒品前非；(b) 6 月在拉瓦尔品第阿迪亚拉监狱，监狱当局搜查 3 号囚室，把 3 名囚犯带到监狱内一个隐秘地方。在那儿这 3 名囚犯遭受毒打，其中一名囚犯的腿被打断。这些囚犯被毒打后得不到治疗，相反还被单独监禁。另一名囚犯(患有乙型肝炎)从法院受审回来后就遭到殴打。他受殴打的原因是他敢于揭露监狱当局的卑鄙行径。监狱当局没收了床单、被褥和毯子，强迫囚犯睡在空无一物的地上。世界和平协会立即采取行动并探访了这所监狱。在有关当局帮助下，受害者获得了医疗、被褥和毛毯；(c) 4 月一个老人的女儿被臭名昭著的杀人团伙杀害，但是警察十分害怕，不敢对该团伙提出第一手情况报告。世界和平协会注意到这一问题并迫使当局对他们提出第一手情况报告。世界和平协会向这名女孩提供了法律援助；(d) 一名男子被一些极端主义分子绑架并被送往巴基斯坦北部地区。世界和平协会与政府高级官员联系，后来绑架者被逮捕，被绑架的男子获救。他现在与家人住在家中；(e) 一名 9 岁女孩被一个属于有钱有势家族的男子强奸，警察非常害

怕，不敢对他提出第一手情况报告。世界和平协会与他的上级机关联系，迫使这名警察对他提出第一手情况报告，世界和平协会向这名女孩及其家人提供了住所和安全。

世界和平协会多年来在拉瓦尔品第阿迪亚拉监狱举行祷告仪式，2007-2008年在阿迪亚拉监狱为基督徒建立了教会，每个圣诞节和复活节在监狱分发保暖衣物、鞋子、袜子和糖果，在穆斯林两个尔德节日期间向所有囚犯分发礼品，并向与母亲一起监禁的儿童分发书籍和玩具。

2007年：(a) 世界和平协会认为巴基斯坦缺乏宗教自由，安排了与政府和穆斯林学者讨论的小组。现在，政府为贫民区居民分配了一块教堂土地；(b) 9月在费萨拉巴德一名基督徒因虚假的亵渎指控被逮捕。他和他的家人都遭到殴打，他的生命处于危险之中。世界和平协会向他的家人提供了住房，并提醒当局进行适当的调查和保证受害人的安全；(c) 6月伊斯兰堡 G-8 区的贫民窟即将被资本发展局拆除。世界和平协会立即采取行动，制止了对贫民区的破坏。他们与政府高级官员进行联系，贫民窟将得到整顿；(d) 5月，一个老人的女儿被绑架并被迫嫁给绑架者。世界和平协会采取行动，在警察帮助下救出了这名女孩，绑架者依法受到惩处。世界和平协会为这名女孩提供法律援助和住所。

2008年：(a) 8月对基督徒夫妇的虚假亵渎案件进行了登记。伊斯兰教徒企图杀死受害者。世界和平协会在巴基斯坦人权部讨论了这个问题。2009年1月受害者对着圣经宣誓，解决了这起案件，现在他们过着正常的生活；(b) 也在8月，查克谢赫扎德的教堂被资本发展局拆除。世界和平协会与巴基斯坦政府高级官员联系，教堂得以重建，并在教堂现场举行了宗教间和谐会议。

按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世界和平协会为巴基斯坦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了下列贡献：**目标 1：消灭极端贫穷和饥饿。**具体目标 2：将挨饿和极端贫穷的人口比例减半。行动：(a) 向 98 567 名儿童提供膳食和进行营养管理；(b) 向贫民窟和穷人分发面粉，有 1 000 人受益；(c) 向贫民区提供免费煤气罐，有 1 582 人受益；(d) 向穷人分发免费衣服和鞋子，有 77 745 人受益；(e) 向 953 名贫困的残疾人发放免费轮椅。**目标 2：普及初等教育。**具体目标 3：确保每个儿童都能完成全部初等教育课程。行动：(a) 向 2 785 名儿童发放免费书籍；(b) 1 283 名教师接受了培训；(c) 整修了 425 所学校；(d) 把受过培训的教师派往贫民窟，有 6 970 人受益；(e) 把捐赠的图书送往各个学校，有 15 650 人受益；(f) 把捐赠的图书送给监狱中的儿童，有 10 458 人受益；(g) 在贫民窟新建了 45 所小学。**目标 5：改善妇幼保健。**行动：(a) 有 11 595 名经训练的女保健巡查员被派往贫民窟；(b) 安排了 184 次关于妇幼保健、护理和个人卫生的讨论会；(c) 成立了 342 个小型保健中心。**目标 7：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具体目标 10：将无法持续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减半。行动：(a) 在学校和贫民窟安装了 1 974 个水过滤器；(b) 从贫民窟清除了 30 124 桶

废物和垃圾；(c) 在贫民区填埋了 1 465 个污水坑；(d) 提高了 42 566 人关于尘土和废物导致疾病的意识；(e) 向环卫工人提供了 3 666 件环卫设备。

支持全球原则的活动：世界和平协会安排了几次和平集会和讨论会：(a) 2007 年 3 月数千人和世界和平协会会员参加；(b) 在 2008 年 12 月 1 日世界艾滋病日，举行青年认识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讨论会。来自卡拉奇、拉合尔、伊斯兰堡、瓦赫和塔克西拉不同地区的青年和世界和平协会许多成员出席了讨论会；(c) 与 (12 月 10 日庆祝的)人权日有关的 2008 年 12 月为期 20 天的人权方案；(d) 2008 年 12 月 14 日的和平集会，巴基斯坦人权部长和世界和平协会国家主任出席并向成千上万集会者发表讲话；(e) 与人权日有关的讨论会，巴基斯坦人权部长作为主宾出席，其中讨论了巴基斯坦面临的各种人权问题。来自不同生活阶层的人与世界和平协会和部长讨论和共享了他们的问题；(f) 安排了多次人权日会议，其中人权部长和世界和平协会国家主任交换了对世界不同地区人权和侵犯人权事件的一些意见；(g) 参加了巴基斯坦人权委员会组织的关于教育和宗教自由的讨论会，讨论并提出了巴基斯坦宗教自由的问题；(h) 世界和平协会建议，免费向贫困学生发放所有初等教育书籍。

6. 菲律宾人权信息中心

(特别咨商地位；2001 年)

第一部分——引言

菲律宾人权信息中心(菲人权中心)是菲律宾人权倡导者联盟(菲人权联盟)的研究和信息机构。其主要目标是提高菲人权联盟成员组织和广大公众对人权问题的认识和了解；增强人权非政府组织和基层社区进行人权监测和资料整理的技能；向人权非政府组织和基层社区分发人权的信息和工具。这些目标都通过该组织的机构方案实现，即：人权研究、人权教育和培训、人权信息以及人权监测和资料整理，而人权监测和资料整理是根据该机构的决定于 2008 年建立的一个新方案，即决定发挥专长，监测侵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行为，具体来说是在侵犯食物、教育、卫生、住房和工作权利的行为并整理有关资料。2008 年 9 月菲人权联盟第九届大会修订了《菲人权中心章程》。这些修正案改变了菲人权中心董事会的组成，把董事人数从 12 人减少到 9 人，原因是难以达到法定人数和 9 名董事具有代表性。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菲人权中心也扩大了项目和活动。新的项目和参与活动如下：**(a) 2003-2008 年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一) 完成了国家对菲律宾童兵现象的研究和公布了主要研究成果，出版了一本书，“致命的游乐场：2005 年菲律宾的童兵现象”；(二) 作为国家童兵问题研究的后续工作，开展了题为“通过加强选定地方政府单位的能力消除童兵现象”的(2006-2008 年)为期三年的项目。该项目采用关于人权和儿童权利、《儿童权利公约》和儿童权利方案的教育和培训

形式，在棉兰老两个冲突地区，即在北科塔巴陶的阿勒奥杉和北拉瑙的募乃开展社区利益攸关者的能力建设活动，如当地政府官员、家长、教师、宗教领袖和儿童；(b) (2008-2009 年)提高棉兰老冲突地区儿童的复原能力和增加其参与是一个项目，它通过在两个项目地区，即在北科塔巴陶的阿勒奥杉和北拉瑙的募乃举办儿童训练营，满足棉兰老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心理社会的需要。该项目补充了世界人人有面包协会支持的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项目；(c) 2006-2010 年期间监测采矿社区侵犯人权事件并整理资料：(一) (2006 年)完成了一个题为“提高采矿社区利益攸关者监测侵犯人权事件并整理资料的能力”的项目，它涉及对受到大规模采矿活动影响的土著人民组织和其他非政府组织进行人权概念、原则、以权利为基础的方式、人权监测和资料整理的教育和培训。该项目分两个点，即在东民都洛省和新比斯开省执行；(二) “为履行国家在采矿社区的人权义务进行人权宣传、监测和资料整理”是一个(2008-2010 年)为期三年的项目，它涉及培训土著人民组织实地资料整理员监测受大规模采矿活动影响的社区侵犯人权事件并整理有关资料，以及成立由经培训的实地资料整理员组成的权利观察小组；(d) “(2008-2009 年)监测菲律宾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和整理有关资料”是一个研究项目，旨在建立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状况的基准数据，特别是食品、教育、卫生、住房和工作的权利；(e) “2008-2010 年为加强棉兰老穆斯林、基督徒和卢马德的关系把人权与和平纳入中学教育”是一个为期 20 个月的项目，它涉及对北科塔巴陶和马京达瑙公立中学教师进行把和平与人权纳入学校课程的培训。该项目是 2006 年进行的类似项目的翻版和扩展。

第二部分——该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a) 协助菲律宾非政府组织网络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报告的定稿和提交，从 1995 年至今在日内瓦参加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在 2008 年 11 月及时参加菲律宾关于该公约的缔约国报告的审议。其代表，贝尔纳多·拉林向委员会 8 名成员提出非政府组织报告的摘要和建议；(b) 协助编写向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委员会提交的非政府组织替代报告并定稿，报告题目是“菲律宾移民权利团体书面答复委员会审议菲律宾初次报告提出的一系列问题”；(c) 在菲律宾派代表参加儿童基金会监测和报告问题国家工作队，参加编写 2008 年 2 月提交给委员会的非政府组织替代报告并提供有关资料，内容是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d) 菲人权中心执行主任参加几项联合国主办的活动并从中协助，如 2006 年 6 月关于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的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在曼谷举办的亚洲利益攸关方区域协商；2005 年 9 月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菲律宾马卡蒂市主办的关于 2005 年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五周年议程的达格·哈马舍尔德百年纪念论坛。